
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 (三次)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4-00003、RXWN2023-016-2 号

采 购 人：渭南市商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四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公示	2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0
第四章 评审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六章 采购需求	29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	32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公示

渭南市商务局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 采购实行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公示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渭南市商务局

项目名称：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3 轮、预算金额 2,932,500.00 元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2,932,500.00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东杨乡蒲大路口东 300 米

三、公示期限

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无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地址：渭南市车雷街 69 号市民综合服务中心东配楼

联系电话：0913-2933617

2. 财政部门

联系人：姜大宁

联系地址：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中银大厦 1010 室

联系电话：0913-2100007

六、附件

专家论证意见.pdf

渭南市商务局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专家小组论证综合意见汇总表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	渭南市商务局
采购项目名称	渭南市2024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论证时间	2023年12月20日16:00分
专家小组综合论证意见:	<p>综合论证意见专家论证意见:</p> <p>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采购人确认签字	曹萍
论证专家确认签字	冯是宽 魏相华 王会峰
监督人确认签字	杨莹

专家论证意见表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	渭南市商务局		
采购项目名称	渭南市2024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专家论证意见	<p>1. 渭南市冻猪肉储备项目2022-2024年从陕西渭城大仁门肉食品有限公司年总计划。该公司货源充足，信誉良好，资质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并积极响应采购人需求。</p> <p>2.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及三十七号规定，本次采购陕西高仁门肉食品公司公开征集供应商，经西安国仁有一家供应商高仁门肉食品，但本次征集供应商完成，高仁门肉食品一家符合采购要求。</p> <p>3. 由于陕西渭城大仁门肉食品有限公司能满足本次采购需求，且信誉良好，且价格优惠，建议按单一来源采购。</p>		
论证专家单位	渭南市临渭区农担担保中心		
论证专家签字	成书宽	论证时间	2023年12月20日16:00分

专家论证意见书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	渭南市商务局		
采购项目名称	渭南市2024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专家论证意见	<p>渭南市商务局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为2024年度连续两年由陕西渭城大红门肉食品有限公司承担供货，该公司资质是符合要求的，且信誉良好，所以要求此次供货在陕西渭城大红门肉食品有限公司范围内进行采购。</p> <p>1. 渭南市商务局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为2024年度连续两年由陕西渭城大红门肉食品有限公司承担供货，该公司资质是符合要求的，且信誉良好，所以要求此次供货在陕西渭城大红门肉食品有限公司范围内进行采购。</p> <p>2. 渭南市商务局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为2024年度连续两年由陕西渭城大红门肉食品有限公司承担供货，该公司资质是符合要求的，且信誉良好，所以要求此次供货在陕西渭城大红门肉食品有限公司范围内进行采购。</p> <p>3. 建议该项目采取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论证专家单位	渭南市商务局		
论证专家签字	王利军	论证时间	2023年12月20日16:00分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陕西蒲城大红门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渭南市商务局的委托，对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贵单位参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4-00003、RXWN2023-016-2 号

项目名称：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2,932,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2,932,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32,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仓储服务	冻猪肉储备	3(轮)	详见采购文件	2,932,500.00	2,932,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5 日历天内完成储备肉存储,存储服务期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

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2 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出具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1 月 02 日至 2024 年 01 月 03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渭南市万达广场 1 号公寓 09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渭南市行政中心西配楼一楼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渭南市行政中心西配楼一楼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请在规定的文件发售期内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间；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需提供有效的单位介绍信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提示：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5)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6)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7)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8)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9) 《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市商务局

地址：渭南市车雷街 69 号市民综合服务中心东配楼

联系方式：0913-29336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文景路 150 号文景广场 C 座 22 层

联系方式：0913-20552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琳娜

电话：0913-2055255

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说明		
第二章第 1.1 项	采购项目	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
第二章第 2.1 项	采购人	名称：渭南市商务局 地址：渭南市车雷街 69 号市民综合服务中心东配楼 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电话：0913-2933617
第二章第 2.2 项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文景路 150 号文景广场 C 座 22 层 联系人：郑琳娜 联系电话：0913-2055255
第二章第 2.2 项	采购内容	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
第二章第 2.2 项	服务期	15 日历天内完成储备肉存储, 存储服务期 1 年。
第二章第 3.1 项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2 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出具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p>

第二章第 5.1 项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第二章 10.4 项	采购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2,932,500.00 元
第二章第 11.3 项	非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经销或代理投标货物或为投标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
第二章第 12.1 项	保证金	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 形式：银行转账；电汇；银行保函。 重要提示： 1、转帐事由：2023-016-2 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 2、谈判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或支票形式。供应商转账、电汇凭证请打印或者复印后，装订在响应文件资格部分中，提供谈判担保函的请将原件密封至信封中，谈判现场收取，所有副本中均应附有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的复印件。 3、谈判保证金必须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前交纳至以下账户： 户 名：瑞信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人民东路支行 账 号：61050163400000000068
	响应文件有效期	<u>90</u> 日（日历天）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第二章第 14.1 项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一份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第二章第 17.1 项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渭南市行政中心西配楼一楼开标室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第二章第 25.1 项	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
第二章第 27.3 项	履约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为：
七、其他规定		
第二章第 29.1 项	采购代理服务	成交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 号）的有关规定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二章 30.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仓储业 。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二章 30.8	信用查询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简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依法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采购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6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8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4. 授权委托

4.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采购进口产品

5.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5.2 本章第 5.1 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本项目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谈判。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6.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7.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一般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8.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小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8.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服务方案
- (4) 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5) 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以及规定格式的首次报价的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 (6)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0. 报价

10.1 供应商应当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范围报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0.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

10.3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或其计算方法见**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11. 供应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章第 3.1 项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材料。

11.2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货物、服务以及工程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作为商务技术响应的一部分。

11.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是供应商制造或拥有的，则必须提供经销、或代理采购货物、或采购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

11.4 供应商须知规定供应商在谈判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的，在谈判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 (1) 未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 (2) 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12. 保证金

1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形式交纳，不得以现金方式交纳，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 的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第 13.1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12.2 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2.3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4 发生以下情况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本级财政国库：

- (1) 供应商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 (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定合同的，或转让、分包项目以及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4) 确定成交结果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
-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13.1 除本章第 12.1 项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九十天，从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不被没收。供应商同意该要求，将要求其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有

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副本数目。

14.2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

14.4 在谈判过程中，应采购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在封套接缝处加贴封条，并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16.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1 供应商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通知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该通知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6.2 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17.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送达**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地址。

五、单一来源采购

18. 谈判程序

18.1 谈判程序：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的澄清；谈判；推荐成交供应商。

19.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9.1 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导致无效响应，供应商应进行补充或修改，使之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 (1) 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

20. 响应文件的澄清

20.1 采购小组在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 错误修正的原则：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大、小写有出入，以大写为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有出入，以正本为准。按上述原则修正的响应文件，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0.3 供应商应按采购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 谈判

21.1 在谈判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若有实质性变动，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1.2 单一来源采购需求，采购小组可以组织多轮谈判。在每一轮谈判中，采购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交补充资料。

21.3 商定价格，供应商可以多轮报价。对于能准确掌握同类项目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报出不超过市场平均价的合理价格；不能准确掌握市场价格的，双方可按供应商价格清单及说明谈判价格，并以供应商近期其他中标或成交项目合同作为价格谈判参考依据。

21.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高于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视情况接受或不接受。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未超过采购预算，则应确认成交，但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接受该报价的理由，并报财政部门备案；采购小组不接受的，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的理由，采购终止。

21.5 采购终止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 推荐成交供应商

22.1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23. 谈判终止

23.1 谈判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本次谈判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采购小组应将谈判终止理由通知供应商。

24. 保密要求

24.1 采购小组成员以及与谈判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谈判情况以及谈判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25. 成交信息的公布

25.1 谈判结束后，成交结果信息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指定的媒体名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6. 询问

2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

27. 成交通知

2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8.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分包成交项目。

七、其他规定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9.1 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0. 政策功能

30.1 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0.2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小微企业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本项目中，若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报价给予 1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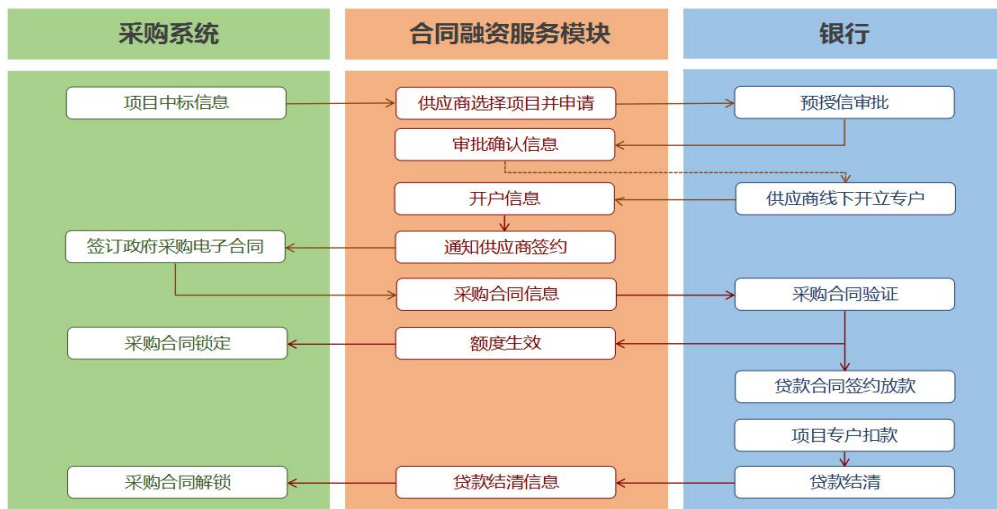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0.3 关于信用担保和信用融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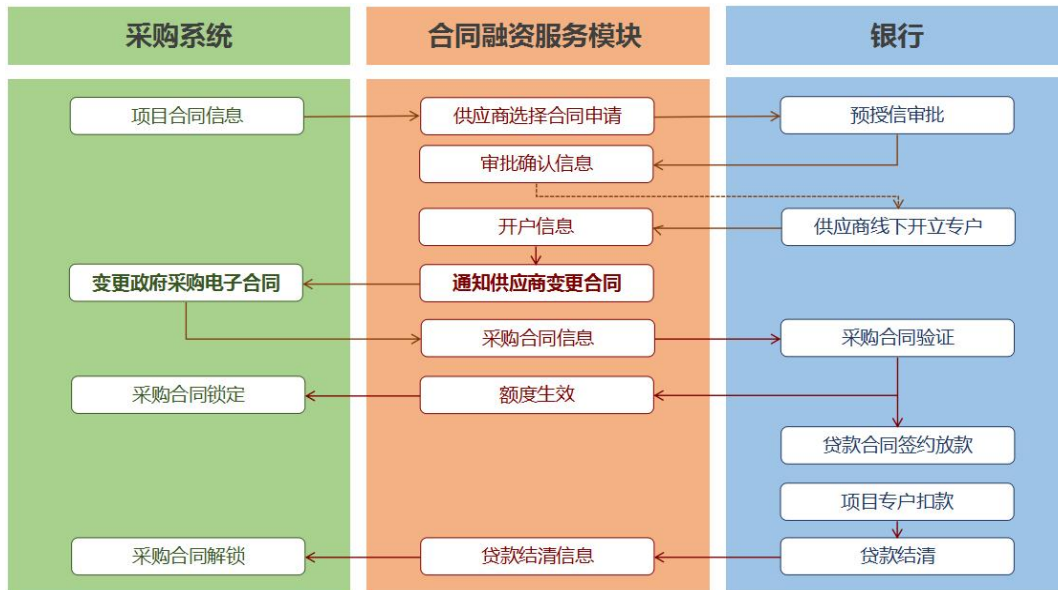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进一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陕西省财政厅印发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已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渭南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	联系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田宇	17791059890 0913-2083572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张欢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渭南市分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30.4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

根据《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号）规定，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发挥政府采购的示范引领作用，在政府采购工程中积极推广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应用，推进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推动经济社会绿色发展。

30.5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规定，严格落实节能和环保产品采购政策、加大绿色建材产品在政府采购工程中使用、优先采购绿色印刷服务、落实绿色包装和绿色运输要求。

30.6 关于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规定，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除涉及国家安全和国家秘密的采购项目外，不得区别对待内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不论其供应商是内资还是外资企业，均应依法保障其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

不得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供应商资格条件确定和资格审查、评审标准等方面，对内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不得以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产品品牌以及其他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予以限定，切实保障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内外资企业的合法权益。

30.7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0.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他规定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评审结论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响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1.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2	供应商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	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保证金	出具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注：供应商对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由采购人对上述资料进行审查，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响应文件的资格标审查为不合格，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评审结论 (√/×)
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盖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盖章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	
2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签字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	
3	有效期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有效期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	
4	报价	供应商首次谈判报价未出现选择性报价，首次谈判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5	合同条款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未附加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6	服务期	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	
7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第五章“采购内容及技术标准和要求”	
8	投标内容	投标内容未出现漏项，与要求相符，未出现重大负偏差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注：由评审小组对上述资料进行审查，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为不合格，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事情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 （三次）

合 同 书

甲方：渭南市商务局

乙方：

日期： 年 月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商）：

签约地点：渭南

签约日期：2022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央储备肉管理办法》、《渭南市储备肉管理办法》和市级冷(冻)猪肉储备计划,甲乙双方就冷(冻)猪肉储备(以下称冷(冻)猪肉储备)承储一事,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储存数量和期限

1、储存数量：

储备品种：

储存地点：

2、储存期限：15 日历天内完成储备肉存储,存储服务期 1 年。一年三轮。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第一款规定的储备数量、品种。(其中：统货不得少于 60%，分割肉不得超过 40%)，在本合同签约日起 15 日内完成冷(冻)猪肉储备入库工作。

3、存储服务期一年服务期满后，服务质量满意度等相关内容达到采购人认可，可续签一年。

第二条 储存方式。

市级冷(冻)猪肉储备是政府保证应急、救灾和节日市场供应而储备的肉类产品,其调用权属于政府,甲方委托乙方承储冷(冻)猪肉储备,对乙方的储备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落实。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大写：

2、付款方式：按轮支付，一轮一付，一年三轮，每轮按实际入库数量及实际价格结算，甲方支付相应价款。

第四条 储备的完整和安全

1、在储备计划执行期内,乙方必须保证承储的冷(冻)猪肉数量真实。

2、为保证市级冷(冻)猪肉质量安全,储备冷(冻)猪肉应在入库前 20 天内生产,由乙方提供肉品检疫、品质检验合格证明和报告,并由甲方委托的质检单位依据国家储备冻肉质量公检的有关规定进行公证检验,主要进行感官鉴别、挥发性盐基氮、水分、汞、砷、铅、镉、“瘦肉精”类物质、农药残留、兽药残留检测以及病理检查等,不符合合同有关条款和国家标准的肉品不得作为冷(冻)猪肉储备入库。

3、冷(冻)猪肉储备的在库管理按照《中央储备肉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4、甲方将对冷(冻)猪肉储备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乙方必须给予配合,提供冷(冻)猪肉储备商品台帐及有关各项制度、记录等资料

第五条 储备资金和费用

1、冷(冻)猪肉储备资金由承储企业承贷承还。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根据承储数量,按照结算前一周市场平均价计算货值,向当地农发行贷款解决,也可向商业银行贷款或以自有资金垫付。市财政按计划期内实际入库数量、含税库存单价、结算期内贷款占用时间和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补贴利息。

2、在库冷藏保管费按计划内实际储存数量、结算期内实际储存天数和每吨每日 3.1 元的标准对代储单位实行定额补贴;保管库耗按规定的含税库存单价和出库数量的 4% 计算,对代储单位包干。超耗部分由代储单位承担,结余部分由代储单位留用。入库费按每吨 20 元实行定额包干,输费按每吨 100 元的标准计算。

第五条 轮换出库和动用

1、冷(冻)猪肉储备计划期满,代储企业根据储备肉出库计划自行组织轮库,就地销售,盈亏由企业自行承担。

2、出现应急供应需要动用时,乙方必须按照甲方下达的时间、数量、价格、流向组织调运或销售。结算价格由甲方参照入库成本价计算确定由此发生的价差收入上缴市财政,发生的价差损失由市财政承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都应严格履行本合同各项条款

2、乙方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视情节轻重,甲方可终止合同,扣减或追回已支付的储备费用补贴;或终止合同,取消乙方承储资格并列入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在规定期限内不得再申请承储资格。

- (1)甲方调用冷(冻)猪肉储备时,乙方不按合同执行;
- (2)乙方在承储期间弄虚作假、帐实不符、不配合检查工作;
- (3)冷(冻)猪肉储备公检不合格;
- (4)冷(冻)猪肉储备数量与下达计划数量不符;
- (5)乙方擅自调用冷(冻)猪肉储备,在政府需要动用时,不能按要求数量投放市场。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央储备肉管理办法》和《渭南市储备肉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争议,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各方均可在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八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储存期满出库并清算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功能要求：为进一步加强政府对副食品市场的宏观调控，应对自然灾害、重大疫情和各类突发事件等引起的市场异常波动，确保副食品供应，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满足紧急状况下城乡居民对猪肉的需求，保护公众利益。根据陕西省商务厅《关于加快落实储备冻猪肉收储工作的函》（陕商函〔2020〕75号）及《渭南市猪肉储备管理实施意见》，现进行2024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招标。

2、服务期限：15 日历天内完成储备肉存储, 存储服务期 1 年。

3、服务地点：渭南市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采购人根据采购需求选择执行相关标准。

三、服务指标的具体要求

1、储备品种、数量

储备品种：冻猪肉。

储备数量：750 吨。

2、储备肉动用程序

市级猪肉储备在以下情况发生时动用：①因发生持续性或突发性自然灾害，造成肉品供需严重失衡时；②受疾病、疫情传播等突发事件影响，全市范围或局部肉品供应严重紧张，出现脱销、市场价格异常波动时；③重要节假日；④战争等重大事件发生；⑤紧急对外援助；⑥其它紧急事项。

如无重大情况发生，主要保障节假日市场的需求，由市商务局适时组织投放、轮库。

3. 基础设施条件要求

用于冻猪肉储备的企业须具备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大中型冷库，其配套的制冷设施完善，库温恒定，且保持在-18℃以下。厂区布局合理，生活区与生产区分开，环境卫生整洁、达标，周边无有害气体及其他污染。

4. 储备库管理要求

（1）各项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有关岗位要制定各项管理制度，并认真落实。

（2）市级冻猪肉储备要实行专垛储存、单独建账、单独核算、专人管理，储备库要挂有标牌。要有详细的出入库记录，做到账物相符。代储企业要根据入库数量和时间，本着先进先出的原则，在保持储备数量和质量不变的情况下可以适当更新库存。

（3）储备库冻猪肉码垛整齐，每垛要注明数量、生产厂家、加工日期及入库时间。库温应保持在-18℃以下（允许温差为±1℃），肉品深部肉温-15℃以下，并做好记录。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费用测算

本次采购预算 293.25 万元，包括本次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管理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五、服务质量、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服务期限：15 日历天内完成储备肉存储，存储服务期 1 年。（服务期满后，服务质量满意度等相关内容达到采购人要求，经双方协商可续签一年）。

（2）储备肉质量要求

冻猪肉储备的货源为市内符合质量标准的健康群生猪。为扶持规模养猪发展，优先收购规模养猪场及农民养猪大户饲养的符合质量标准的瘦肉型生猪，并由省定点屠宰企业生产，经兽医卫检合格，肉质新鲜、平整、去蹄、去尾、去内脏、摘除三腺（甲状腺、肾上腺、病变淋巴结）的整片冻白条肉，兽医验讫印章和肉品品质检验印章、定点屠宰专用章清晰整齐。储备肉不得以次充好，严禁不合格肉品出入库。肉品要保持新鲜度，无氧化、酸败、霉变、干枯、异味、污染等，每轮储备由市商务局组织第三方进行一次公检。

（3）运输要求

储备肉的运输应使用符合卫生要求的冷藏车或保温车，市内运输也要使用密封防尘车辆。

（4）承储企业的责任

市级猪肉储备实行定点储备，冻猪肉储备一年三轮。承储企业一经确定，即与采购人签订储备合同，15 日内必须按数量入库，并建立储备台账，专垛存放。动用调拨根据需要采用随时调拨的方式，储备企业要在储备年度内随时保证储备调拨任务需要。

承储企业要严格履行储备合同。市级冻猪肉储备企业对市级储备猪肉要保证在库数量足、品质好，实行专库储存、单独建账、单独核算、专人管理，建立出入库登记制度，做到账物相符。市级猪肉储备企业要有严格的储备商品管理制度。储备企业不能如期完成储备计划时要提前向采购人书面报告，以便及时调整储备计划。

六、付款方式

按轮支付，一轮一付，一年三轮，每轮按实际入库数量及实际价格结算，采购人支付相应价款。

七、验收标准

承储企业完成每轮收储入库任务后，由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进行验收，验收内容主要包括：储备数量、质量、码垛、储备库规模、温度等。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

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 （三次）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六个部分：

- 一、响应函
-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 三、服务方案
- 四、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五、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 六、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报价人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若经查实不具备要求条件则无条件的放弃成交结果并完全同意采购人由此而做出的处理决定。

2. 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按单一来源采购的规定，我公司的总报价为：

（大写）：_____（人民币）元；（小写）¥：_____元

4. 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文档一份。

5. 已详细阅读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6. 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7. 我方的谈判有效期为从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__90__日历日。

8. 有关于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 _____（公 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
(1) 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文件；
(2) 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
(3) 退出谈判；
(4)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委托代理人：_____（签 字）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为自授权之日起至谈判有效期结束之日止）

附件 2: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单位盖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 执照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有效期		
	营业范围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其他资料按第三章第 30.1 款或采购文件要求提供。				

2. 资格证明材料：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供应商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 2)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 4)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提供响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4 年度渭南市本地主流报纸媒体交通安全宣传报道服务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2 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出具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注：

- 1)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必须完全提供，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2) 除注明原件外，均为复印件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注：以上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均为复印件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注明原件的，同时需要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原件）

附件 3: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渭南市 2024 年度冻猪肉储备项目（三次）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供应商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郑重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仓储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非残疾人福利企业可以不提供本声明函

附件 8:

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此表。

三、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应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

附件 9: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职 称	
毕业学校、专业			
身份证号		拟在本合同任职	
执业资格证		执业资格证书号	
近三年承担项目情况			
时间	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单位名称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偏离表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

1.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详见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2. 偏离填写：有偏离（正/负）、无偏离。
3. 响应说明填写：优于、满足。
4.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 (响应/不响应)	响应说明
1	服务期	15 日历天内完成储备肉存储, 存储服务期 1 年。		
2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第六章“采购内容及技术标准和要求”		
3	付款方式	按轮支付, 一轮一付, 一年三轮, 每轮按实际入库数量及实际价格结算, 甲方支付相应价款。		
4			

注:

1. 响应说明: 若优于要求具体填写相关内容。
2. 表格不够用, 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 _____ (公 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五、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大写：_____元人民币整 小写：_____元人民币整		
服务期			
项目负责人			
质量标准			
备注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 1、谈判报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货物、服务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包括涉及的检测费、服务费、资料费、差旅费、设备费、人工费、管理费、保险费、税金、验收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处理。如果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单位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3、供应商进行详细的报价分析。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